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部分闲置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情况概述

1、为进一步盘活闲置资产、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2月13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部分闲置房产的议案》，同意子公司安徽省台客隆连锁超市有限责任公司将其部分闲置房产通过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进行公开挂牌出售（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按照国有资产转让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程序，交易对方、交易对价等相关事项尚未确定，目前无法判断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能否成交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以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尚未确定受让方，受让方将依据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中标结果确定。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概况

本次拟出售的标的资产为安徽省宣城市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宝城路以南，柏枧山路以东厂房、办公楼、一宗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构筑物及附属资产等，其

中园区占地面积 32,369.1m²，房产建筑面积 16,217.79m²。

2、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或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其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安徽中立公鉴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房地产评估报告》（皖中立公鉴[2024]房估字第 02322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4 月 3 日，本次拟出售的房产市场价值为 2840.96 万元，评估价值和账面价值相比增加 1591.51 万元，增值率 127%。

4、交易价格的确定

本次拟转让的房产以资产评估机构的评估值为基准，按照国有资产转让相关程序及规定进行转让，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将通过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交易合同或协议将根据公开市场挂牌交易情况及结果签署。

五、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

六、本次交易的目的是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挂牌出售所涉房产主要为闲置资产，后续出售完成后将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若本次房产顺利出售完成，所获损益为最终成交价格扣除该部分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费用，预计将对本期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会计处理

及相关财务数据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3、本次交易将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及本次交易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房地产评估报告；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4日